

证券代码：835691

证券简称：海森电子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唐山海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2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3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宝来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和《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唐山海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1）

和《唐山海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唐山海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唐山海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1-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李宝来先生作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已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在 2020 年度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管理层向董事会作《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的《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量以及资本公积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并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拟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唐山海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唐山海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